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4-031）。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4 年 6 月 17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公告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广元	133,250,500	21.44
2	李广胜	87,721,594	14.11
3	乐山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68,227,906	10.98
4	王立飞	6,283,900	1.01
5	谢纲	3,785,200	0.61
6	陶鸣勇	3,600,000	0.58
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684,900	0.43
8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智胜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547,300	0.41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9	周含奕	2,439,200	0.39
10	寇文才	2,291,900	0.37

注：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前十名股东持有的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因此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与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一致。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日